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迪苏”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以书面决议的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关联董事朱小磊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郝志刚先生召集。

参加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朱小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核了副总经理候选人朱小磊先生的任职资格，认为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小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联董事朱小磊回避表决。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